

武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武市监函〔2023〕13号

武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进一步压缩企业开办时间 优化企业开办服务的通知

各县区市场监管局：

为贯彻落实《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压缩企业开办时间优化企业开办服务的通知》（甘办发电〔2023〕11号）精神和市委、市政府有关部署要求，进一步优化企业开办全过程服务，持续提升企业开办便利化水平，打造更加优质的营商环境，依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有关规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进一步整合优化企业设立登记、公章刻制、社保登记、住房公积金企业缴存登记、发票和税控设备申领等服务事项，深入推进线上“一网通办”、线下“一窗通办”服务。在企业开办全流程办理时限已压减至1个工作日的基础上，全面提升企业开办“一件事一次办”服务效率和便利化水平。

二、工作措施

(一) 压缩企业开办时间。依托甘肃政务服务网、甘肃省企业开办“一网通办”服务平台和各级政务大厅企业开办“一窗通办”服务窗口，按照统一的企业登记业务规范、数据标准和平台服务要求。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实行“一日”办结。其中，自收到申请材料并受理时起，企业设立登记 0.5 个工作日内办结社保登记、住房公积金企业缴存登记、公章刻制、发票和税控设备申领等实行并联办理，0.5 个工作日内办结。

(二) 持续优化开办服务。一是全面推行“一窗通办”。申请人通过线下“一窗通办”渠道办理业务的，推行当场办结、一次办结、限时办结，由一个窗口递交申请资料即可完成开办企业涉及的各类事项办理，经审批后从同一窗口获取营业执照、公章、发票和税控设备等实体材料。二是全面推行“一网通办”。申请人通过“一网通办”平台办理业务的，实行一表填报、全程无纸化办理。通过网页、APP 等渠道提供的智能化指引，完成实名认证、信息填报、材料上传和在线签字等，经审批后即可实时获取电子营业执照、电子发票。需要领取营业执照、公章、发票和税控设备等实体材料的，可在填报申请信息时选择邮寄送达业务，由审批地政务服务窗口提供寄送服务，也可在“一窗通办”等企业开办窗口一次性领取全部材料。三是推进企业开办“掌上办”“就近办”。依托“甘快办”APP，指导企业设立、变更使用“掌上注册通”移动端，推行无纸全程电子化登记。探索通过人工智能、大数据、区块链等技术，开发建设智能终端设备，放置在银

行、社区等场所，为企业群众就近办理设立登记和一般性变更业务提供便利。四是持续优化银行预约开户服务。各县区市场监管局要进一步加强与各商业银行的协作，各相关商业银行在接收到“一网通办”平台推送的预约开户信息后，应当及时联络申请人办理开户事宜。经企业授权同意，“一网通办”平台要实时将相关信息推送给企业选定的开户银行，由开户银行生成企业账号或账户预约账号，并及时通过平台推送给社保、住建、税务等相关部门。账户开立后，开户银行要及时将相关信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推送至相关部门。银行预约开户服务作为拓展服务事项不纳入企业开办时效计算。五是畅通部门信息共享。各县区市场监管局要加强协调机制，持续优化信息推送和反馈机制，企业开办申请及审批等信息通过系统实时推送后，督促各相关部门要在规定时限内及时办理和反馈。

三、工作要求

(一) 加强组织领导。各县区市场监管局要充分发挥牵头协调作用，落实领导责任、工作推进、考核评价、督导问责“四个体系”要求，细化工作措施，压实工作责任，密切跟进工作进展，及时解决工作落实中存在的困难，确保改革任务落地见效。

(二) 强化信息保障。各县区市场监管局要督促相关部门加快业务系统升级改造，提升部门间信息共享速度和便利度，进一步强化信息共享和应用支撑保障能力。凡是企业在办理开办业务时通过“一网通办”系统填报提交的信息，各

相关部门不再单独采集、重复收取相关资料。

(三)加强宣传引导。各县区市场监管局要通过政府网站、新闻媒体、微博、微信等多种载体，对优化企业开办改革政策进行全面准确解读，及时对热点难点问题予以回应和解答，提升社会公众和市场主体对改革政策的知晓度和满意度。

